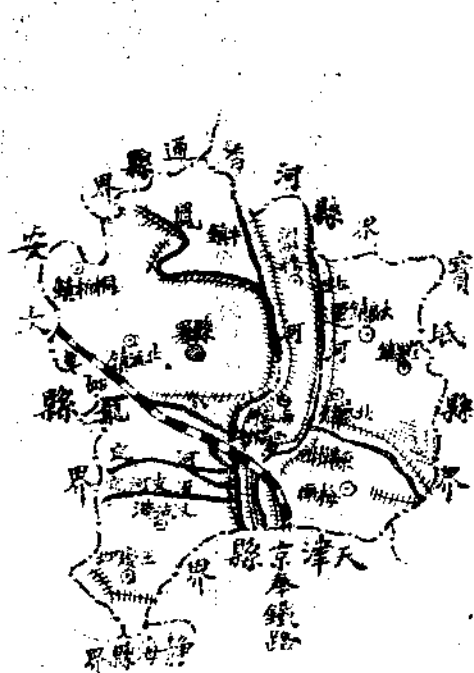


華 民 國 九 年 二 月 十 一 日 出 版

武 清 縣 圖



安 次 縣 圖



19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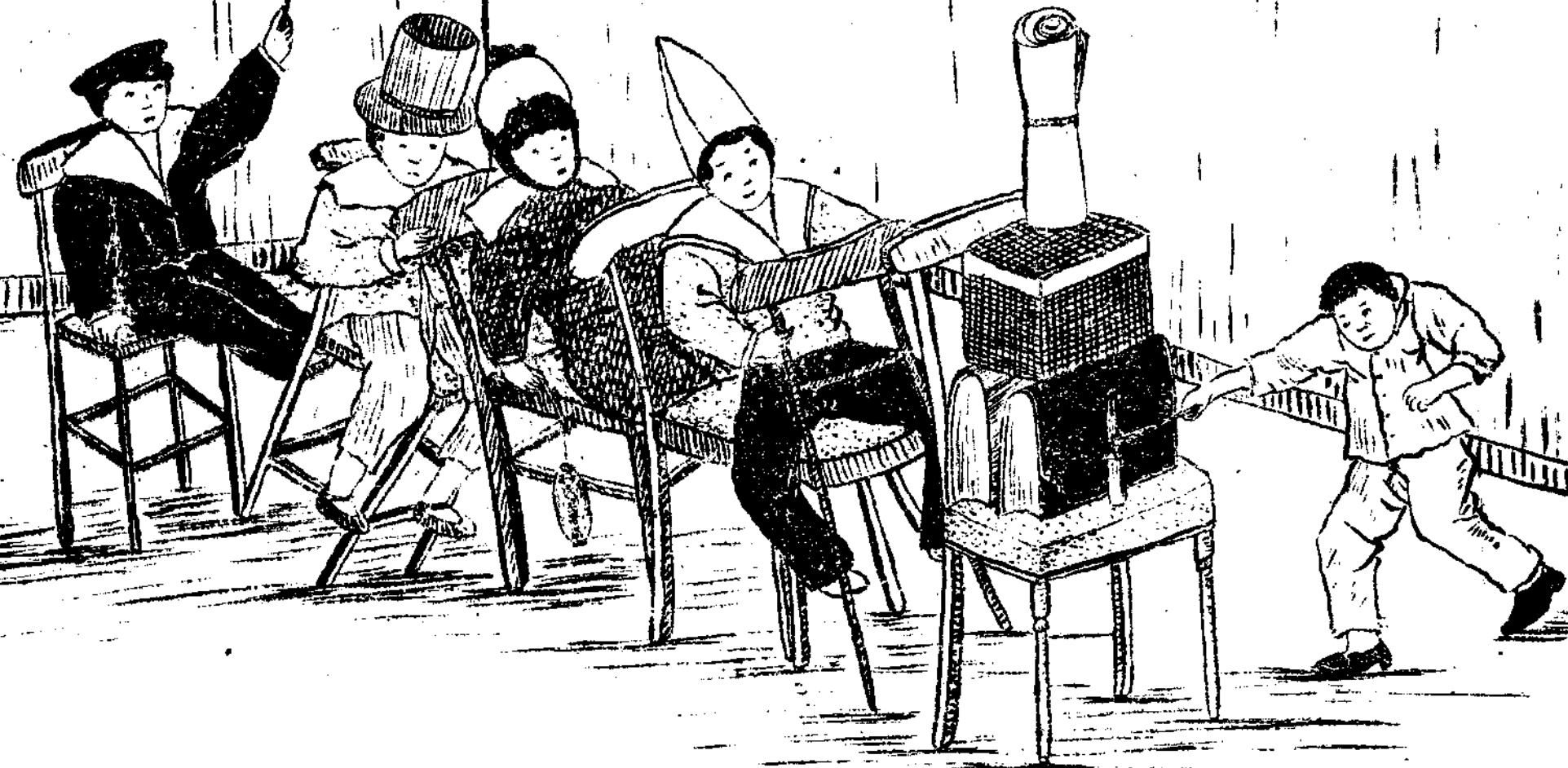
◎本報特別啓事◎

本報原擬歲出四十八期後因篇幅增加工  
廠趕印不及遂致稽誤殊為抱歉之至茲特  
定第一期至第四十六期為八年度所出之  
刊數自第四十七期起為九年度始刊至第  
九十四期為止嗣後內容印刷各端當竭力  
刷新以答愛讀本刊 諸君之雅意特此預  
啓

◎本期全目◎

政令摘要三則  
論說續前  
時聞十八則  
專件續前  
刑律淺釋續前  
司法叢錄一則  
餘興一則  
插畫一幅

春節中  
英之軍艦  
遊戲



◎ 政令摘要 ◎

大總統令二月五日

鹽稅關係外債前經明定條例不得於正稅之外以他項名目加徵此項收入並經全數作為善後借款擔保尤應專款存儲用符原約邇來各省間有截留鹽款及私加鹽價之舉雖屬一時權宜之計究與原定辦法歧異於國家信用影響綦鉅著責成財政部鹽務署將從前各省截留之款陸續撥還銀行團照約專儲各該省軍民長官亦應體念時艱共維大局無論如何要需不得再將鹽款截留並不得將食鹽擅自加價以維政綱而保國信即由該部署通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令二月六日

近年以來學風頹靡法紀不張以諸生俊異之姿動輒聚眾暴行自由行動國家作育英髦期望至切迭經明令剴切誥誡申明約束深冀其濯磨砥礪勉為異日致用之才諸生等果知自愛愛國當亦憬然媿悟乃據京師警察廳報告本月四日京師各校學生有在前門外持列演說阻斷交通並有擊毀車輛毆傷行人情事而日前直隸省長亦有學生包圍公署擊傷警衛

不服制止之報告似此擾亂秩序顯干法紀菁莪之選淪於榛棘甚爲諸生惜之自來學生干政例禁恭嚴誠以向學之年質性未定紛心政治適隳學業抑且立法行政之責各有專屬豈宜以少數學子挾出位之思爲踰軌之舉在國家則有妨統馭在諸生亦自敗修名政府雖愛惜諸生而不能不尊重法律須知國家生存全賴法律之維繫學生同屬國民即同在法權統治之下負執行法律之責者詎能以學生干法置之不問茲特依據法律再爲愷切之申告自此次明令之後應即責成教育部督飭辦學各員恪遵迭令認真輔導凡學生有軼出範圍之舉立予從嚴制止總期銷弭未萌各循矩矱其有情甘暴棄希圖煽惑者查明斥退情節較重構成犯罪行爲者交由司法官廳依法懲辦辦學各員倘有徇庇縱容併予撤懲總之國紀所在不容凌蔑政府以國家爲重執法以繩決無寬貸其共懍之此令

大總統令 二月二日

秩序安寧立國所重現行治安警察法於一應保安事項規定綦詳凡屬國民不容徇越而欲以保護公安維持法紀尤在該管官吏之實力奉行近頃學風日靡妨害秩序之舉不一而足而不逞之徒又往往附會煽動以冀牽動社會恣其侵擾人心不靖積患相乘各地方軍警員

官負有弭亂保安之責宜如何悉心防遏以維大局須知法律之設初不因人而異其有凌蔑法紀擾亂公安之行爲即在學生亦應執法究懲不容有所徇縱况莠徒假借名義糾衆暴行檢其所爲不惟貽社會之危機抑且陷國家於元臬職責所在豈容稍假在京著責成內務部衛戍總司令暨步軍統領警察總監京兆尹在外著責成各督軍省長都統暨警察長官嗣後於保安事項均應切實執行凡有干紀搆亂者不論何項人等一律依法懲處其應如何分別制止逮懲即遵照迭次明令體查辦理該管官吏責有專屬倘稍涉疏弛貽誤地方法紀具存不能爲之曲諒也將此通令知之此令

驅 蝠 除 蝠

黃昏時取特別長之細竹竿一根持之向空  
旋舞其聲呼蝠蝠聞聲而至飛追竹杪杪  
撞之即下可置之死

# ▲ 論 說 ▼

## 勸辦家庭工藝說

續

(自純)

他如豐潤武強楊柳青等處的年畫 水蠟畫 保定府的成文紙 固安文安的織蒲席 編蒲扇 種種家庭工藝 指不指屈 那樣不可以做辦 那樣做辦不可以生財 古人說利器尙象 前民利用 我們雖非神聖 不能創制 還不能依樣畫葫蘆嗎 不能前民 還不能急起直追嗎 若說以上各種工藝 不近時派 則粉筆石筆 近來學校消費中大宗物件 已有人造賣 狼獲利益 不然織毛巾一看就會 再不然織洋襪子 在天津買架機器 就是本錢 我嘗見他們登告白 所謂君欲得三元進款乎 就是那賣織襪機器的 說是學會織洋襪子 每日得利三元的意思 我們也曾試過 三元進款 未免張大其辭 實在除去工本 每人得利 好時可到八九毛 低時亦可有三四毛 就像高陽新出人力紡紗機 按現時傳說着 兩人扶事一張 可出紗一綑 (合八斤) 值洋七元 用淨花九斤 值洋三元 再加人工吃食一元 合得利三元之譜 所以打機子的 現已起部立案 專利五年 每機定價七十元 其工本才四十元 利真



京兆通俗週刊

六

不小。然而訂貨的先行交價，還怕買不到手裏呢。其實試驗的人說：算利雖有三元，但必每日紡出八斤方可。若少有就誤或欠勻淨，就不能按那們算了。可見雖然不到三元，也是一種大利所在。此外或編毛綿女帽，或織錢口袋，或成果裏男皮帽，或織遮耳帽，或衛生衣褲，或海式鞋，或圍脖腿帶，信紙信封，手圈頭枕，以及泥人毛狗，小孩玩物，通是簇新的工藝。通是有女孩就能作的。通是造成了就可換洋元。挽回利權的事情，獨可惜早就當作至今未作。我們時常盼望着作的。惟有造紙一項，原來工藝裏頭，我們人民必需的東西，紙張是第一消費品。使用他一次，便成廢物，萬難應用第二次。並且人人使用，年年使用，還不能拿旁的東西替代他。所以中國自維新以來，輸入文明，交換知識，傳播政聞等件，全仗着他作媒介。這紙張的地位，遂於衣食住以外，居然也站了人民生活的要素。鄙人有鑒於此，又於民國初元，辦直隸實業雜誌，見海關報銷出口額數，報紙一宗，已達三百餘萬元。知此絕大漏卮，常想法子杜塞他。於是在省會提出造紙一案，經衆議款巨事冗，遽行擱置。然彼時猶未曉造紙係粗淺工藝，家家可造，人人可造。後與齊君驥齋談及

伊言留學日本時 曾調查造紙事業 到東京小石川區 見其男女同共操作 煮料 漂白 杵碎 調漿 抄紙 乾晾等事 通是家人父子 男孩女孩 耍着玩笑似的 就成功了 那早晨的木材 晚間成印刷物了 大街小巷 比戶皆是 問他何處作消 通說發往支那去 說到此處 我才曉得中國三百餘萬的出款 原來是小石川區那 些人家的進款 我們極寶貴的金錢 原是他們極粗淺的工藝 大家想想 他們有家庭 我們也有家庭 他們家庭製造紙張 我們家庭供用紙張 他家越發財 我家越虧空 你說够多們懸絕 多們冤哪 若是我們沒那種造紙原料 也不必妄想 你們看各處稻草 秫稻 桑皮 麥桿 茅草 棉柴等類 通是紙張最好的料子 通落个 燒嘍 化有用爲無用 你說够多們可惜 多們愚哪 就這紙張一項 可知人家有家庭工藝 可以享家庭幸福 我們願家庭工藝 徒受家庭苦惱 還說什麼抵制外貨 什麼排斥仇貨 不是枉然嗎

況且我認這家庭工藝 是根本問題 在實業界中 看似零零碎碎 無關大局 其實切於日用 利於生命 靡比這再要緊的了 近之是維持現有的狀況 遠之即永久存

在的計畫。解決個人身家的問題。還講不到國際的問題。一一述明于左

知 須 鳥 養

養鳥者恒患貓捕可用舊雞  
毛擋帚燒之捉貓使嗅貓性  
厭羽毛臭氣以後見羽類遂  
不為患矣

◎ 時 聞 ◎

京師學潮平息○學界風潮 經明令制止後 各界學生 已屬就範 所有被逮少數代表 經大學校長 蔡子民君 在政界方面 懇請釋放 已邀允許 惟須學生先行上課 當由蔡君 召集各校長切實磋商 咸謂先行上課 以示信於政府 學生已予允從 一律上課矣

和議問題近訊○關於謀和問題 據當軸之研究 最近確又擬改兩種手續 (一)於月內即將外交情形電告調人 以便轉告南方促和 (二)將法律事實退讓程度 告知西南各首領 以示謀和之誠意 又訊關於議和問題 當軸現又用三法進行 (一)以外交緊急情形 告知各界 俾冀互催省悟 (二)以直接手續 電請南方唐紹儀正式謀和 (三)託調人親往南方疏通各界之意見云云

請南方派代表來京○中央現對謀和問題 每苦南北隔閡 故難接近 特擬日內即請南方各首領 再派代表來京 藉可商辦謀和一切事項 並謂各首領如有迴避之處

則請派員分往滬甯云云

靳閣對和之新意見○靳閣接昨對某政客云 刻下和局實有速和之必要 特擬日內派員先往長江方面 與各督軍接洽 然後另託調人發表雙方退讓意見 轉請南方承認言和云

山東問題之近訊○政府息消 中央對於中日山東交涉問題 最近趨勢 確曾略定

(一)須調查全國公民學商各界意見 (二)以陸徵祥來京報告為標準 以陸氏近日

主張為進行方針 一俟徵集駐外公使 以及北方各省區軍民長官意見為參攷

(二)待王正廷來京始定最終之結局 是以對外政策 仍未正式確定也

當局認定公判魯案兩條件○頃聞政府當局 對於山東交涉案 究提國際聯盟 抑由

中日直接交涉 雖因種種困難 尙無一定方針 但聞當局對於訴諸國際聯盟 請為

公判魯案 認定須有下列兩個條件 始可提出 否則寧可稍延時日 多加考慮 以

免冒然提出 毫無把握 條件如下 (一)山東保留案 乃美國唯一主張 本案如訴

諸聯盟公判 須少待時機 俟美國加入國際聯盟時 始能提出 (二)此次國際聯盟

開會議題有無含有仲裁性質。須考查明晰。始能提出。以收良果云。

電催調查員迅速來京○邇來中央對外趨勢。欲將福州交涉。詳爲結束。以便對於日本試察意見。再定山東外交之進行。是以日前略定先令赴閩調查員王鴻年沈觀辰等。即日來京。更悉當局所列該項交涉。進行目的。係首爲調查方面。應以我國調查事略爲主體。次爲將我國國內趨勢。詳加視察。以憑分向日本提出條項。再次爲結案宗旨。然後再提山東之議案云。又訊閩案發生以來。已逾數月之久。政府因派員赴閩。實地調查至今尙未返京告報。故此案無法解決。頃聞外部人云。本月十三日。召集外交委員會。開特別大會議。係因赴閩之外交委員。沈觀辰。日內到京。屆時請其報告一切。並請外交總次長出席。經此議定後。福州交涉案。即可定期開議云。

內閣對於要政之趨勢○日來各界均極注重內閣提議實爲中樞行政根本據聞內閣日來討論對內對外各問題時。一致主張宜先圖謀南北和議。但能日本不加催促速決山東事件。即應分由南北合力。再將對外問題研究。而斯閣揆對此極端贊成日內即將入手辦法核決。呈送公府云。

定期焚燬煙土○軍警督察處 以在各站搜獲之煙土 積存處者 計共一千二百餘兩 深恐積存過久 滋生弊端 茲定本月四(星期六)在先農壇焚燬 以除毒根 並邀請 各界到場參觀云云

令縣整理看守所○順直省議員曾詒傳等以前清時代 各縣監獄而外 均設有下處班房 專作管押積犯之所 內容刻酷 慘無人道 共和肇造 政治刷新 改下處爲看守所 改班房爲待質所 名去實存 依故黑暗 間有茶毒致死者 最甚莫過房屋卑下 空氣污穢二事 若聽其常此腐敗 不馬改良 則一般人犯 永無輪雲見天之一日 擬請通令各縣 對於看守待質兩所 查照民國三年八月十一日司法部公布看守管收各所暫行規則 迅速籌設 以維民命 討論可決 咨請尹長飭屬辦理 聞尹署准咨後 已轉令二十縣知事 迅即遵照辦理矣

女子師範變通班次○京兆女子師範學校 呈請變通講習科及職業科班次一案 經尹署轉咨教育部覆稱 該校擬將講習科年限延長改爲本科 職業科本年底畢業 即改招預科 應准照辦 刻已轉令該校查照辦理矣

義倉積穀提充冬振○寶坻縣義倉新舊經理 因穀色爭持 不肯接收 請示辦法 尹  
長擬拍賣生息 藉息爭端 咨商熊督辦覆稱 該縣本年冬振 現由政府撥款五千  
元、復提該縣義倉存款六千餘元 尙屬不足分配 正在另籌辦法 適有此項積穀  
與其變法生息 備將來之用 何如先提充振 救目前之急 聞尹署即令寶坻縣知事  
照辦矣

飭屬嚴查栽種罌粟○內務部 以烟禁早經限滿 并經英人派員會勘 認爲一律禁絕  
在案 當茲冬末春初之際 倘有鄉民偷種 必致外人干涉 不但十年之功 敗於垂  
成 更慮影響所及 牽動全局 瞻念前途實堪危懼 應令各縣知事 務須時刻下鄉  
嚴查 并派警嚴行查禁 務期根株淨絕 不使來春再有毒卉發現 如有陽奉陰違  
捏報不實情弊 應即從嚴懲辦 聞尹長奉文後 以烟禁一事 已一再嚴禁 茲特再  
令二十縣知事一體遵照 即隨時下鄉切實巡查 并派警嚴加防範 復擬隨時派員密  
查 以專考成云

視學員對於永清教育之計畫○視學員張君鶴浦 視查永清縣學校之結果 對於該縣



教育擬有四種整頓計畫(一)國民學校教法 往往顛倒錯亂 公署前發教授順序 宜印發各校 俾資研究 而定標準 (二)直調查未立學校村莊 尙有若干 凡五十戶及不滿五十戶 而可與鄰村聯合立校者尙有若干 逐一列表 分期催辦 以立普及教育之基礎(三)經理處近兩月餘未收到地產捐 經征書吏 勒款不交 監視員亦不能實行監視 殊非所以鄭重學款之道 宜認真整頓 (四)劉視學上次計畫 如假期講習會 續辦觀摩會 令各鄉學校規定預算嚴催 民欠學款 均關切要宜認真實行 聞尹憲已令永清縣知事 遵照切實辦理云

昌平縣知事呈請獎勵講演員○昌平縣翁知事呈送稽核講演報告表 謂通俗教育講演員 孫國權張明厚二員 蒞該縣講演並代授注音字母 任事熱心 克盡厥職 請酌獎勵 以資教舞 聞尹憲以該員等曾經於上年四月給獎有案 不滿一年 未便再行給獎 所請獎勵之處 應俟彙案核辦云

京兆籌設蒙養園○京兆女子師範學校 於校內西偏籌設蒙養園 規畫行將大定 該校校長尙君 已造具預算清冊 計需開辦費三百元 經常費每月五十元 呈請尹憲

鑒核 聞尹長已予如數核准 並令其擬具保育辦法 呈候核奪云

京兆頒定注音字母教育獎勵辦法○尹憲對於注音字母識字教育 異常注重 其從前通飭促進辦法 大抵分爲兩項 (一)爲考核辦法 (二)爲獎勵辦法 除考核辦法由各該縣遵照每月將辦理情形 呈報查考外 其獎勵辦法一項 尹署現釐定注音字母 每日識字教育獎勵條例 凡各縣辦理注音字母 每日識字教育各人員 均依本條例核獎 以資鼓勵 而促進近 聞已頒發各縣遵照云云

令固安縣籌辦教育備荒金○ 教育備荒金 爲維持教育之根本 尹署曾經通令各縣籌辦在案 茲聞固安縣呈報從前並無此經費 一俟籌有備荒學款 再行遵令辦理 尹憲以備荒金 關係全縣教育 至爲重要 該縣雖從前無此經費 以後須 設法籌積 以備不虞 已指令該縣知事 會同地方辦 學紳員 切實籌畫 妥議辦法 呈候核奪云

○ 治 牛 瘟 ○

竟取竹枝間青蛇一條置器中焙乾研末取  
一茶匙用清水略調使食即愈如冬令無蛇可  
向藥舖買乾者用亦可此方甚效幸勿輕視

◎ 專 件 ◎

培桑養蠶簡法(續)

京兆農林總局

六齡中法注意事項

分箔 蠶兒發育迅速 故須及時分箔 擴大蠶座 使免於擁擠埋積 在一齡時 蠶體微弱 最易埋積 遺失 常與沙繭(即刺桑蠶糞)混合行之 沙繭固結時可略撒糠 以便分離 在壯蠶時 用網最爲便利

除沙繭蠶座沙繭 堆積過多不但蠶座潮濕蒸熱 有害蠶兒衛生 且爲各病菌之起源 故必時常除沙繭以適蠶兒衛生 然在一齡中以蠶兒微弱 除沙過多 蠶兒損失必多 故只行一次 其法於給桑前 撒糠蠶 座以不見沙繭爲度 上覆以桑 蠶聞桑香 穿糠而上 以食新桑 給桑一二回後 以羽毛自一隅輕輕捧起 移於他箔可矣 眠起 蠶近眠時體肥白有光澤 食慾漸減 終變黃色 是即將眠之證此時可於給桑前 入糠行眠除除後切葉宜小 桑量漸少 約二三回後 就眠止桑 其不眠者 檢

京兆通俗週刊

出之 在眠中 室內宜肅靜 少振動 溫度要平均 濕度宜稍高 促蠶脫皮迅速 經一日至一日半 即可全部竣脫 察其頭部硬老 即可依標準表給桑

七 上簇及收繭

蠶兒至五齡終見蠶頭部尖小上部透明 糞粒青軟 即爲熟蠶上簇最適之期 宜即檢選上簇其 未熟者 俛箔給以切葉 俟熟再使上簇簇中溫度 以七十五六度 爲最適 室內宜乾燥肅靜 以減少污繭及類節 又光線要平均 風須避直入爲要 經六日後 蠶體已硬化 此時即爲採繭之好期 採下後將上繭上繭 中繭等 分別留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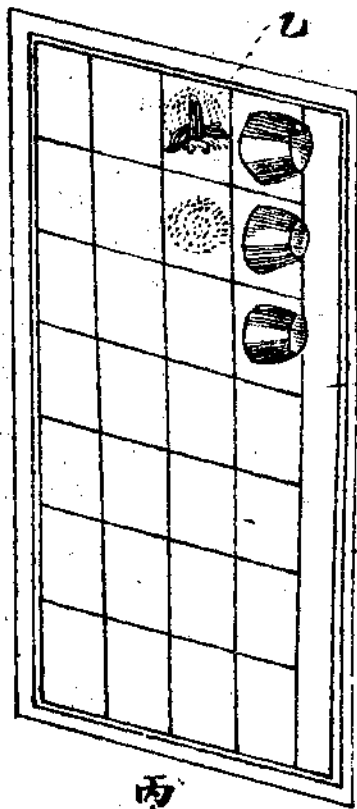
八 殺蛹

凡採下之繭欲貯藏或繅絲用 宜行殺蛹法以免有破繭出蛾之虞 其法有曬殺 悶殺 鹽殺 蒸殺 乾殺等法 就中以乾殺(即烘繭法)爲最良 蒸殺次之 惟乾殺法 養蠶少者 不便於用 且費用大多 尋常多用蒸殺法 其法於大鍋上 安置木籠 下層置木屑 上層置繭 而覆以布 以防蒸氣水下滴 乃令鍋水沸騰約十五分至二十分鐘 蛹體即死 取出乾燥之即可

北京通俗週刊

九 選繭及製種

選繭 製種用繭宜於採繭後 擇形狀齊整 色澤鮮美 各部厚薄均一 縮綴均勻之繭 排列簾箔上(勿積)約十四五日(自上午算)即可出蛾 製種 蛾之出繭 多在黎明 溫度宜保七十二三度 室內乾燥 可畧撒水 以免蛾出繭困難 出蛾後 將體部不完全及焦尾等不良蛾 拾棄之 而後令其雌雄交配 經六時許 即可摘開 移於種紙上 而蓋以漏斗狀鉛圈(或洋鐵圈)如左圖 經十時許 蛾產卵告終 可拾棄之(即自前日下午二三時置蛾 翌早拾棄之也)



說明

甲 種紙

乙 蛾在漏斗狀鉛圈中產卵形

丙 漏斗狀鉛圈

北京通俗週刊

第

四

十

六

期

保種 蠶卵始產出 外殼極薄弱 無抵抗一切刺激力 而變色期內 生理尤關緊要 不可使受振動與外界之刺激 以妨礙其變化 六七日後 將種紙用麻線繫之 懸於清涼室內即可

浴種 浴種之目的 在清潔消毒 於卵子衛生上 甚為緊要 時在冬至前後 擇天

氣清和之日 盛清水於潔淨器中 秤準種紙 繫以麻線 於上午八九時 浸入水中

經三四時取出 用柔軟毛刷 將卵面之污物 輕輕洗滌 再以清水漂淨 漂畢移

入室內 置於空氣流通處 陰乾之 俟重量較前稍輕 然後收入貯種箱中

貯種 蠶種在夏季 雖遇高溫 無甚大害 若既經一番低溫 再遇高溫 卵即不

發生 亦受停止發育之害 故交冬後 蠶種宜善為貯藏之 欲貯種完全 最好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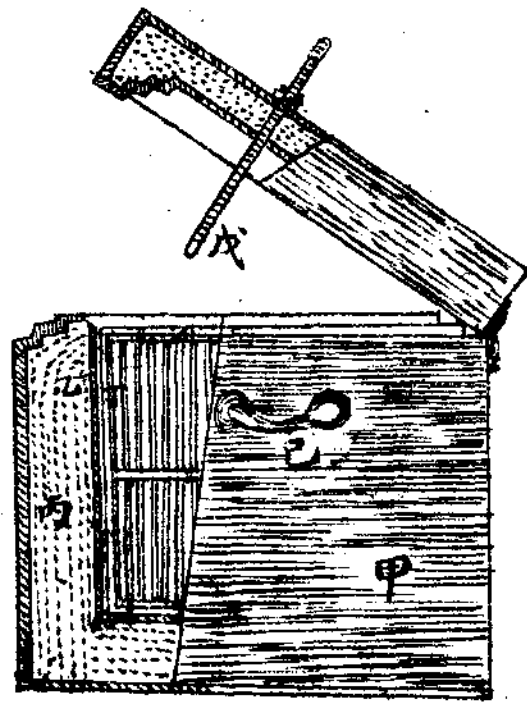
重箱(如左圖)此箱以大小二箱合成 二箱之間 用木屑或糠填之 內箱之中 有蠶種

框 放蠶種其中 以蓋覆之 蓋上有孔 塞以有孔橡皮栓 插入棒狀寒暖計 以檢

內部溫度 最為完善(圖如左)

貯種箱圖

以上為春蠶飼育之標準 育者如能仿而行之 自無失敗之虞  
春蠶飼育標準表附後



- 甲 外箱
- 乙 內箱
- 丙 不良導體物質
- 丁 蠶種框
- 戊 寒暖計
- 己 提環



第 四 十 六 期

---

京兆通俗週刊

三十二

# 北京通俗週刊

## 春蠶蟻量一錢飼育標準表

日 二										日 一										順日		第一齡															
二					一					二					一					時	刻																
二	八	五	三	一	一	七	四	二	一	二	八	五	三	二	二					二	一	二	一			給	桑										
四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四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錢	錢
錢 八 兩 二					錢 五 兩 一					錢 五 兩 一					錢 五 兩 一					收	收	手	手														
據座																				收	收	手	手														
日 二										日 一										順日		第二齡															
二					一					二					一					時	刻																
二	八	五	二	一	一	八	四	二	一	二	八	五	二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給	桑										
三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六	五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六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六	錢	錢
錢 五 兩 三 十					錢 六 兩 八					錢 六 兩 八					錢 六 兩 八					起	起	手	手														
除					除					除					除					起	起	手	手														
日 二										日 一										順日		第三齡															
二					一					二					一					時	刻																
二	七	三	二	九	五					二										二								給	桑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七										七								四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錢	錢
錢 六 兩 六 斤 一					錢 六 兩 二					錢 六 兩 二					錢 六 兩 二					缺	缺	手	手														
缺					缺					缺					缺					缺	缺	手	手														
日 二										日 一										順日		第四齡															
二					一					二					一					時	刻																
二	七	三	二	九	五					二	七	三	二	九	五					二	一	二	一			給	桑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六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六	錢	錢
錢 二 兩 三 十 斤 四					錢 二 兩 三 十 斤 四					錢 二 兩 三 十 斤 四					錢 二 兩 三 十 斤 四					起	起	手	手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手	手														
日 二										日 一										順日		第五齡															
二					一					二					一					時	刻																
二	六	二	一	五						二	六	二	一	五						二								給	桑								
八	七	六	五	四						八	七	六	五	四						八								四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兩	兩
兩 一 十 斤 六 十					兩 九 斤 五					兩 九 斤 五					兩 九 斤 五					缺	缺	手	手														
缺					缺					缺					缺					缺	缺	手	手														

北京通俗週刊

二十三

第 四 十 六 期

日 五					日 四					日 三				
一一	八	五	三	一	一一	八	五	三	一	一一	八	五	三	一
二六	七	三	一	四	二六	七	三	一	四	二六	七	三	一	四
一〇	二	〇	〇	〇	一〇	二	〇	〇	〇	一〇	二	〇	〇	〇
錢 五 兩 九					錢 八 兩 五					錢 一 兩 四				
			除沙										除沙	
日 五					日 四					日 三				
一一	八	五	三	一	一一	八	五	三	一	一一	八	五	三	一
二八	七	三	一	四	二八	七	三	一	四	二八	七	三	一	四
一〇	二	〇	〇	〇	一〇	二	〇	〇	〇	一〇	二	〇	〇	〇
錢 二 兩 六					錢 六 兩 四 斤 一					錢 八 兩 斤 一				
		除沙					除沙					除沙		
日 五					日 四					日 三				
一一	七	三	一	九	一一	七	三	一	九	一一	七	三	一	九
二五	二	〇	〇	〇	二五	二	〇	〇	〇	二五	二	〇	〇	〇
兩 二 十 斤 五					錢 三 兩 一 十 斤 二					兩 四 十 斤 一				
							除沙							
日 五					日 四					日 三				
一一	七	三	一	九	一一	七	三	一	九	一一	七	三	一	九
二五	二	〇	〇	〇	二五	二	〇	〇	〇	二五	二	〇	〇	〇
兩 六 斤 一 十					兩 四 斤 一 十					錢 二 兩 三 斤 九				
							除沙					除沙		
日 五					日 四					日 三				
一一	六	二	一	五	一一	六	二	一	五	一一	六	二	一	五
二三	七	〇	〇	〇	二三	七	〇	〇	〇	二三	七	〇	〇	〇
兩 九 斤 六 十 三					錢 五 兩 九 斤 八 十 二					錢 五 兩 五 十 斤 二 十 二				
			除沙										除沙	

京兆通俗週刊

二十四

# 北京通俗週刊

北京通俗週刊

日 八					日 七					日 六				
四二八五三一〇七四					一八五三二一〇七四					一八五三二一〇七四				
										分五錢三兩五				
疏脫					止泰					疏脫				
										日 六				
										二八五二二八四				
										疏脫				
日 八					日 七					日 六				
二七三二九五					二七三二九五					二七三二九五				
					兩六斤一					兩四斤四				
					止泰					疏脫				
日 八					日 七					日 六				
二七三二九五					二七三二九五					二七三二九五				
										兩四斤四				
										止泰				
日 八					日 七					日 六				
二六三二九五					二六三二九五					二六三二九五				
					斤五十四					兩四斤一十四				
					疏脫					疏脫				

二五

第 四 十 六 期

京兆通俗週刊

二十六

考 備	計	合										
	一 時 四 分	六 日 四 斤 十 三 兩 零										
右表溫度平均為華氏七十度共計飼育日數三十四日二 十三時給桑回數一百八十二回給桑總量二百八十七斤 一兩零五分	五 時	五 日 十 三 四 斤										
	〇 七 錢	一 兩										
	六 時	七 日 三 十 五 斤	日 九									
	四 錢	八 兩 五	五									
	九 時	七 日 三 十 七 斤	錢									
	四 八 錢	斤 八 兩										
	十 時	七 日 二 百 一 十 斤	日 九									
	〇 一 兩	四 百 一 十 斤	一〇 四〇 四〇 八									
			兩									
			上 錢									

● 刑律淺釋 ●

錄山西司法週刊續

第一百二十八條 於外國交戰之際 違背局外中立之命令者 處四等以下有期徒刑 或拘役

因而得利者 併科所得總額二倍以下 總額以上罰金 如二倍之數未滿三百元 併科三百元以下所得總額以上罰金

● (說明)本條係定違背局外中立命令之罪 當外國交戰的時候 國既與交戰之一國 沒有攻守同盟的關係 當然沒有加入戰團的必要 按國際法上慣例 對於這個 當兒本國政府 應嚴守局外中立 並須下一個局外中立命令 宣布國內外一體 遵守 若違背了這項命令時 就要按本條處治他 按局外中立的解釋 就是處於 戰團以外 兩方面都不偏向他 又不接濟他一切軍需品的意思

第一百二十九條 第一百十八條 第一百二十一條 第一百二十二條 第一百二十七 七條 及第一百二十八條之未遂犯罪之

(說明)本章的未遂犯 除了本條所揭者外 皆不治罪

第一百三十條 預備或陰謀 犯第一百十八條之罪者 處二等至四等有期徒刑

預備或陰謀 犯第一百二十一條 及第一百二十七條之罪者 處四等以下有期徒

刑 拘役 或一千元以下罰金

犯第一百二十七條之罪 未着手而自首者 免除其刑

(說明)本條第一第二兩項 專規定預備或陰謀犯的處斷方法 第三項係定犯第一百

二十七條之利與外國開戰罪 未至着手時候而去自首於官 就可免除其刑 也是

防止巨患未萌的意

第一百三十一條 犯本章應宣告二等有期徒刑者 褫奪公權 其餘得褫奪之

第一百三十二條 第一百二十條 及第一百二十六條之罪 須外國政府請求 或得

其同意 乃論

第一百二十四條之罪 須被害人請求乃論

(說明)對於外國君主大統領不敬的行爲 往往因判決宣告的緣故 喧傳於國祭間

社會間 於其君主大統領的名譽很有妨害 若不等待其請求 我要一直去辦有外  
敬行爲者之罪 想去成全國交 反損了國交了 豈不是反巧弄拙嗎 所以一定要  
等外國政府之請求 才去辦他罪的 至一百二十六條所定意圖侮辱外國 把他國  
旗國章有損壞除去污穢行爲的罪名 也是要等外國政府請求或得其同意哩 對不  
國使節有侮辱的行爲 爲尊重被害使節名譽起見 所以也要等他請求乃請

### 第五章 洩洩機務罪

(說明)國家的政務 如軍事啦 如外交啦 如有最要關係的政務啦 無論是掌管  
事務的人 與非掌管事務的人 都有嚴守秘密的責任 要是於事前洩漏了 最與  
國家存立 及政務進行 有密切的關係 所以本章特定處治犯這種罪的罪名 第  
一百三十三條 係規定洩漏軍事以外一切政務秘密的罰則 第一百三十四條至第  
一百三十七條 係規定洩漏平時軍事秘密 或恐有洩漏之虞的罰則 至洩漏戰時  
軍事秘密於敵國的罪名 係依本律第一百十一條第四款之規定

第一百三十三條 洩漏中華民國內治外交應秘密之政務者 處三等至五等有期徒刑



若潛通於外國者 處二等或三等有期徒刑  
因而致與外國生紛議戰爭者 處無期徒刑 或一等有期徒刑  
(說明)內治外交的政務 有應守秘密的 也有不守秘密的 如應守秘密的政務  
他無故去漏洩了 就要犯本條第一項前半段之罪 要是將內治外交的政務 暗地  
通知於外國者 就要犯本條第一項後半段之罪 若因為洩漏 致與外國生出他  
項紛爭 或是發生出戰端來了 就是依本條第二項處斷 三者情形不同 所以處  
刑也是很不一樣的

第一百三十四條 知爲軍事上秘密之事項 圖書 物件 而刺探收集者 處三等至  
五等有期徒刑 或五百元以下五十元以上罰金  
(說明)軍事消息 最關重要 不但不可漏洩於外 就是知道係是應守秘密的軍事  
事項 (如軍事計畫 兵馬多少等) 軍事圖書 (如軍用地圖及軍事報告等) 及軍事  
物件 (如炮台軍艦模型 秘密軍需品種類等) 他雖未曾漏洩於外 竟去刺探收集  
者 也要犯罪哩 所以本條專處治這種罪犯  
(未完)

▲司法叢錄▼

續

解釋前夫之子女與後夫前妻之子女爲婚各節

大理院覆山西高審廳云 逕覆者 准貴廳函開 案據山西第二高等分庭詳稱 今有某甲亡故 其繼室乙携七歲生女丙 改適丁爲繼室 約定五年令丙歸宗 未果 後經甲之堂弟戊主婚 將丙與丁前妻之子己 訂爲婚姻尙未成婚 丙與甲前妻之子庚 訴請解除契約 按之前清現行律 同母異父之兄弟姊妹 不得爲婚姻 而此則丙對於丁爲同居繼父 己對於乙爲繼母 丙與己爲異父之兄妹 得爲婚姻與否 律無明文 究竟丙己間之婚姻契約 是否有效 事關法律解釋 職廳未能揣據 應請鈞廳俯賜轉函大理院 解釋示遵 懸案以待 乞速施行等情 據此查舊律娶同母異父之姊妹 本有明文禁止 察核本案情形 丙與己雖非一母所生 然乙對丙己同有母之名義 若許丙與己爲婚姻 似欠允洽 况丙之適人 應由乙主婚 本案據稱係經甲之堂弟主婚 按諸律文規定 亦有未合 但事關解釋法律 自應據情函請鈞

院 迅予解釋函覆 以便轉飭該分庭遵照辦理 等因到院 本院查同母異父姊妹 尙有血族之關係 依前清刑律 當然禁止爲婚 若前夫之子女 與後夫前妻之子女 與同母異父有間 在前清舊律 雖有治罪專條 業於宣統二年刪除 自屬不在禁例 至主婚一層 查例載夫亡攜女適人者 其女從母主婚 丙女如未經歸宗 而其母又在 該戊之主婚 自屬無效 又定婚亦須得當事人同意 若定婚當時 未經得丙女同意 今丙女既訴請解除婚約 亦無強其成婚之理 相應函覆貴廳轉飭遵照可也 此致

○ 病 貓 ○  
貓每叫春時有吐食者可速買  
豬肝於飯鍋上蒸熟拌飯食之  
即愈

◎餘興◎

財主一打

(四) 蘿蔔財主

(續)

據這老頭自己言講 法子到有 只是不算出奇 也並不值得密秘 原來他家種園 有个一定的例子 每一季一分地裏 要用五十斤豆餅 帶着三四車(小車)上好的糞 遇着一年 餅價高手頭緊 寧可飯裡多摻些糠加些菜 人的肚子受點委屈 再也不肯破這每分五十的例子 教他的園餓着 (做處土話 人餓好辦 地餓立見 意思是說 地裏減了糞量 生長的薄弱 馬上就能看得出來) 自把兩季改成三季 一分地裏 每年要有一百五十斤豆餅 還攪着好些的糞 搭上頭一季的一捏紅 不過個數來月 十層糞力 吃不到五層 接着就種諸城種子 所以三季之中 惟獨第二季的諸城種子 糞力尤其充足 長的東西 自然與眾不同了 但是別家園戶 總不相信 以為糞力足的 不過長的個大 收的數大 至於甜不甜 脆不脆 全是關平種性水土 與糞力大小 沒有什麼相干 却不想想 糞量大 自然就生力足 生方足 自然就老的慢 再要缺不了水 自然旺鮮透嫩 該糠心也不糠心 該硬皮也

不硬皮。原是一定道理。那能不信。你看中國農家。就連這樣極淺的道理。也看不通。把這一點小小的蘿蔔。竟會讓給范老頭子專利了十幾年也。就可見不講教育。設有普通知識的苦處了。趕到大家。漫漫的試驗。漸漸的仿行。才够相信老范的話。種的蘿蔔。也差不多能够一樣了。無奈老范家的門市。早已賣起。可恨那些買戶。偏又生出認人不認貨的毛病。寧肯一個銅子。買范家半斤。不肯九個制錢。買別人八兩。破舌脣上。下上小心賠上。價錢。讓大家吃著嘗著。好歹才把買戶的迷信破除。把這不公道的行市改掉。就這十幾年的工夫。老范的財。也就發個八九不離十了。據說他家種之一項菜園。兩季蘿蔔。一季白菜。除去工本澆裹。每年定有一百五十大洋的賺頭。惟有世上財產這樣東西。遇着則下來。固然很快。說聲長起來。到也狠兇。一個丟下。銀頭拾把子。親手種菜的人。每年要賺白多洋錢。今年的利錢。又是明年的本錢。利上翻利。一年一長。那禁十幾年。早已置下頃多好地。一片新房。雖說稱不起大富人家。却也就算是小康之戶。於今老范死了。他的兒子。便不像他老子。那樣拚命巴結。倒也安分守己。保家之餘。附近鄉鄰。都還稱他諸城種子。范家。這蘿蔔財主四字。却是記者一人奉已贈。讀者諸君。要說俺是巴結財東。俺却沒曾給他送過匾。拜過壽。並也沒曾擾他半兩酒。一林茶。這叫心裏無涼事。不怕冷糕米。由得俺說嘴也。